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土地回购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有关购地事项的《商务合同》，并授权董事会相关人员办理土地回购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披露的《关于土地回购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根据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村银海花园以南、吴开路以东用地作为低压断路器附件新建项目建设用地，以解决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对生产经营场地的需求。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公司利益损害的其他关系。

三、签订合同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有关购地事项的

《商务合同》，明确了双方在交易项目项下的权利与义务。

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一）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为支持乙方的发展，甲方协助乙方取得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庄基村银海花园以南、吴开路以东的土地，占地面积共计约46.3亩（土地出让年限50年），精确面积与位置以土地宗地图为准；

2、甲方协助办理公司有关证照资料，负责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建设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

3、甲方负责乙方地块土地平整和水、电、通讯、道路设施到乙方受让地块红线周边（具体标准以甲方实际施工为准），出让土地范围内的建筑物由甲方负责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承诺所设项目的亩均投资强度、亩均税收以及正式投产后的亩均税收安排等指标；

2、乙方承诺在取得土地使用证前公司整体须在相城区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依法完成注册登记，注册地、纳税地、经营所在地“三地合一”；

3、乙方项目地块一次性规划、建设。

五、备查文件

1、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有关购地事项的《商务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